# 高三叙事作文900字：篮球—兄弟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：2024-02-10

*想来，二中的篮球场留给我的最后记忆，永远都会是落日的一抹余晖斜照过半个场地，而你我高跃着奋力争抢最后一个篮板球。我来讲一个故事，关于在二中和篮球的那点事。故事很平淡，不带腥不带黄，无非白开水一样的青春，但却刻在一群人生命里最重要的部分。...*

　　想来，二中的篮球场留给我的最后记忆，永远都会是落日的一抹余晖斜照过半个场地，而你我高跃着奋力争抢最后一个篮板球。我来讲一个故事，关于在二中和篮球的那点事。故事很平淡，不带腥不带黄，无非白开水一样的青春，但却刻在一群人生命里最重要的部分。“你见过凌晨四点钟的洛杉矶吗？”科比问过。可是我见过凌晨五点钟的市区。那几年，十五六岁的年纪，还未到二中就读，但每个周日凌晨五点钟路过二中门口，都会在昏黄的路灯下瞧一眼这个安静的地方，然后到路口新开的面包店买上早餐，直奔如今已经面目全非的城市广场。一二三四五大七，一群人浩浩荡荡，有年少的激情和不知明日为何物的懵懂。那个年纪，世界真是简单，不会有多到空虚的时间，不会有要生要死的爱情，不用为柴米油盐发愁，也不用为未来担忧，除却一周要用六天时向来应付应试教育之外，可能在意的只是有没有篮球。喜欢上篮球和爱上一个人一样，可能只是因为某一个微不足道的原因，但随之而来的义无反顾却贯穿了我们所有最美好的年华。十年之间，除了断手断脚之外谁不是被伤了千百遍，然而，谁又不是待它如初恋？木杉的脚伤和背伤反反复复，每次痛苦思量过后总说要戒球，一说就是三年，但次次都只坚持了个把月。很久很久以前水寿跟我说，女人可以没有，衣服可以不穿，但篮球不可以不打。当时我对他这番言论惊为天人，但还是每天放学陪女友认真写作业写作业写作业……偶尔透过窗户看他们在球场上肆意奔跑，间或故意喊我下去，心中除了千万只蚂蚁存在奔腾之外只剩一声幽幽的叹息。然后转头看到女友笑眯眯地说，你去嘛，你想去就去嘛。

　　不去，坚决不去。我是好学生，我要认真写作业。

　　真的吗？真的。

　　好吧，是你自己不去的，不是我逼你的哦。

　　……

　　而窗外，两分夕阳映照在你们大汗淋漓的笑脸上，也好像就这么照过了我们整个三年。是执着吗，也许是吧。但少年心性不就如此吗？如同对爱情，一样就这么冲撞上去的也不仅仅是篮球。极其糟糕的时候，结木杉发简讯：心情不好，篮球场见。——好。然后等到我到的时候，已经看见他在球场旁边的长凳上翘着二郎腿低头玩手机，浪荡的姿势好几年都没变过。然后打了一会球，最后各自归家，我不说他不问，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。

　　斗牛。这是木同追求女王受困扰的那段时间，天天找我做的事情。两个人都使出浑身解数单挑，似乎不打趴对方不罢休一样，然后等两个人都累趴了坐在地上，我们开始分析各种情报和聊天记录，开始想怎么样去讨她欢心怎么样把她成功拿下……好像不怎么累了。——那继续打球吧。——好。然后我们又开始斗牛，你来我往，篮球在夕阳下跳跃的影子无比欢快。后来每次看到木同和女王幸福地生活在一起，我都觉得有我的一份功劳。

　　各奔东西吗？高考结束后，大家散落各地：佛山、珠海、广州、深圳、东莞、肇庆、惠州……即便假期却再也聚不不齐，各自有了新圈子也有了更多的事情要做。要开始为未来担忧，要学着去承担自己的责任。就好像当年我们在蓝球场上和那些大叔打球的时候，也早早知道总有一天会和他们一样，再也无法保持身形，再也触摸不到篮框，再也无法做出各种crossover的动作。

　　我们终究不会是迈克尔乔丹。我们也终究不会一直生活在一起。这些答案，时光一早就告知。

　　但我算定，我们能一直读懂彼此的眼神，默契这玩意永远不会丢失。无论在场上还是场下。就算有一天我们再也无法转身、干拔，但还是会接住彼此的每一个nolookpass。就好像定依然只要一个简讯，你们就会在我身边。

　　我们执着的是篮球吗？是的。但，无兄弟，不篮球。

　　Basketball is a brother hood。That\'s the only answer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